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承辦人：陳巧靜

聯絡電話：02-87897612

傳真：02-87897674

E-mail：cjchen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大地工程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13020105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60000000G_11302010532_doc4_Attach1.pdf、
360000000G_11302010532_doc4_Attach2.odt、
360000000G_11302010532_doc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技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第4條第1項第6款之「國內外專業期刊」修正一覽表公告（含附件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已就新增期刊註記公告日期，技師於其執業執照效期內，在上開公告日期後於該刊物發表論文或翻譯文獻者，始得依技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第4條第1項第6款規定取得積分。

二、各科別修正後之國內外專業期刊登載於本會網站（首頁/工程技術/技師/證照申請/技師換照訓練積分/技師訓練積分審查及登記/國內外專業期刊表）。

正本：各技師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同業公會、內政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農業部、環境部、勞動部

副本：本會技術處(含附件)

